

臺北市立美術館

108 年度施政重點與施政計畫

玖. 美術館業務	一. 美術館業務	<一>美術展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現當代美術策劃展：由臺北市立美術館主動蒐集、整理、研究，策劃國內、外現當代藝術家回顧展及專題策劃展覽，藉以呈現臺灣現當代藝術新貌(府 CC1.1、局 AC2.1、美術館 BC1.1)。2.美術競賽作品展：為鼓勵優秀藝術創作人才，及富有內涵與時代精神，特別辦理「臺北美術獎」，每年對外徵件開放各界藝術家進行角逐(府 CC1.1、局 AC1.1、美術館 BP1.2)。3.申請展：為鼓勵當代藝術創作的多元性及開放性，提昇藝術家展覽實踐的總體呈現，每年開放「申請展」予藝術家提出申請。由臺北市立美術館聘請專家評審，凡通過審查者，臺北市立美術館負責安排檔期與場地，並協助辦理展覽相關事宜(府 CC1.1、局 AC1.1、美術館 BP1.1)。4.國際藝術交流展：希冀透過國與國館際互惠、巡迴展及策展人策展等方式，籌辦國際藝術交流展，藉以提升臺灣藝術在國際藝壇的能見度，並加強臺灣與國際間的文化交流(府 CC1.1、局 AC2.1、美術館 BC1.1)。5.臺北雙年展：為臺北市立美術館每兩年舉辦一次最重要的國際型大展，其引入全球藝術視野、專業展覽組織型態、國際媒體曝光率等，均成為臺灣當代藝術發展、國際文化交流的主要標的。本年度預定辦理「2020 臺北雙年展」前置籌備(府 CC1.1、局 AC2.1、美術館 BC1.1)。6.威尼斯雙年展臺灣館展：為響應政府提倡積極參與國際活動，並向國際展現臺灣當代藝術文化的多元面貌，在極富盛名之聖馬可廣場旁的普里奇歐尼宮，展出臺灣最具代表性的當代藝術。將臺灣當代藝術家推上國際舞臺。本年度辦理第 58 屆「威尼斯雙年展臺灣館」展覽(府 CP5.4、局 AC1.1、美術館 BC1)。7.典藏展：為建立臺北市立美術館館藏特色，參酌藝術史的發展方向與當代策展的嶄新思維，將館藏品作有系統的研究與整理，籌辦主題式的典藏展，期讓觀眾對藝術有更深刻的了解與認識(府 CC1.1、局 AC2.1、美術館 BC1)。8.國際交流及公關事務的推動：結合媒體、企業等資源，擴大美術館影響力，並擴大國際參與(府 CP5.4、局 AC2.1、美術館 BC1)。

	<p><二>美術品典藏及維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優秀美術作品之蒐購：為奠基台灣美術史之責任，並回應現當代藝術的發展，俾利研究、展覽、教育。主要收藏 20 世紀以來，國內、外重要藝術家，且具有創意及歷史性、代表性的優秀作品。(府 CP4、美術館 CP1.1)。 2. 典藏作品之維護保存：定期進行作品檢視，以確認作品狀況並辦理作品的分類登記、準確登錄建檔及上架，提供館內外提借藏品展出之運用。(府 CP4)。 3. 典藏修復：除了配合展覽及例行性作品檢視、維護之外，自 104 年成立修復室後，積極調查並擬定修復計畫，進行系統性修復作品，以兼顧展示美感及長久保存。(府 CP4.1)。 4. 典藏影像數位化：健全數位化網路典藏系統，提供便捷有效的資料庫查詢系統，並供有需求之單位借檔運用。(府 CP4、局 BP1、美術館 CC1.1)。 5. 年度典藏目錄線上出版：內容包含作品彩圖及研究專文，以表述典藏品的特殊性及美術史上的重要性。(府 CP4、局 BP1)。 6. 典藏專冊出版：編輯印製典藏作品研究專冊，以推動藏品研究及資料整理工作，俾利典藏作品之推廣、提昇民眾對美術作品的了解及興趣。(府 CP4、府 CC1)。 7. 新建典藏庫房：因應典藏庫房作品滿載之情形，設計規劃新建典藏庫房，以健全典藏庫房功能、擴增保存作品容量、涵納更多優良藏品為要。(府 CP4)
	<p><三>推廣美術教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美術研習：提供夏令營或工作坊，鼓勵動手操作、參與度較高之體驗活動；兒童藝術教育中心每年辦理一至二檔適合兒童及親子觀眾之美術教育計畫與活動，搭配推出設計給學齡前後兒童、青少年或親子觀眾的創作活動。(府 CC1.1、局 AC2、美術館 DC1.1、美術館 DP1.1)。 2. 推廣活動：配合展覽或獨立策劃演講/座談/漫遊/論壇、育藝深遠、X-site 地景裝置計畫、王大閔建築劇場、兒童節、館慶等，鼓勵市民親近美術館、自主學習、精緻遊憩之多元藝術推廣活動。(府 CC1.1、局 AP2、美術館 DP2.1)。 3. 導覽教育服務：提供觀眾現場諮詢、各項現場導覽等便民服務、招募/培訓/日常管理志工團隊，提供觀眾更細緻多元的參觀服務，並藉由藝術進入社區、藝術快遞等活動，將美術館資源帶進城市的各個角落。(府 CC1、局 AC2、美術館 DP1)。
	<p><四>研究美術學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術研究：辦理臺北市立美術館研究銜人員學術考核、辦理國外專家學者訪問計畫或學術論壇、辦理「台北雙年展」論壇或專題演講。

		<p>(府 CC1、局 AC1、局 AC2、美術館 AC1.1、AP1.1)。</p> <p>2.學術出版：(府 CC1、局 AC2、美術館 AP1.1)</p> <p>(1)《現代美術》季刊（含書中美術館--紙上作品）：1992—195 期。</p> <p>(2)《現代美術學報》：37 及 38 期。(採數位發行)</p> <p>(3)《美術論叢》：出版藝術家專書或議題性專書，同時以影音紀錄進行文獻資料的採集。</p> <p>(4)2017 美術館年報（採數位發行）。</p> <p>3.文獻中心營運：文獻資料之採集與整理並數位化、文獻資料庫線上系統之建置、本館文獻資料之整理與數位化。</p> <p>4.圖書室業務：建立主題性藏書、多元化的閱覽服務，並以其視聽空間辦理相關藝文活動。(府 CC1、局 AP2、美術館 AC1.1、AP1.1)。</p>
	<五>修繕工程	<p>典藏庫房新建暨南進門改善工程:預計工期109年1月至112年。(府AC1)</p> <p>(1)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自107年進行委託專業管理技術服務且協助規劃設計及施工之審查，並於108年底前協助完成工程發包作業。</p> <p>(2)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自 107 年起進行規劃設計監造案之執行，並委託文化局文化建設科代辦，108 年底前完成規劃設計後進行工程發包作業。</p>